

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 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认定情况

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、科技部、财政部、海关总署、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《关于印发2021年(第28批)新认定及全部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名单的通知》(发改高技〔2022〕158号),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2021年(第28批)国家企业技术中心,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享受支持科技创新的相关优惠政策。“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前身,公司于2021年11月完成公司名称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,后续公司将积极推进“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”名称变更的相关工作。

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工作,将新产品研发作为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证。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,是对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自主研发能力的充分肯定,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和行业竞争优势。公司将在此基础上,继续加大技术创新投入,充分发挥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在公司发展中的积极作用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的认定,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作用,但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2021年新认定(第28批)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名单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2月25日